

301 医院银医服务功能简介及操作提示

一、服务对象

北京医保人员（指选择 301 医院作为定点医疗机构的人员）及非北京医保人员

只要您持有我行银行卡即可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及北京分行网点自助终端（BST）享受 301 医院银医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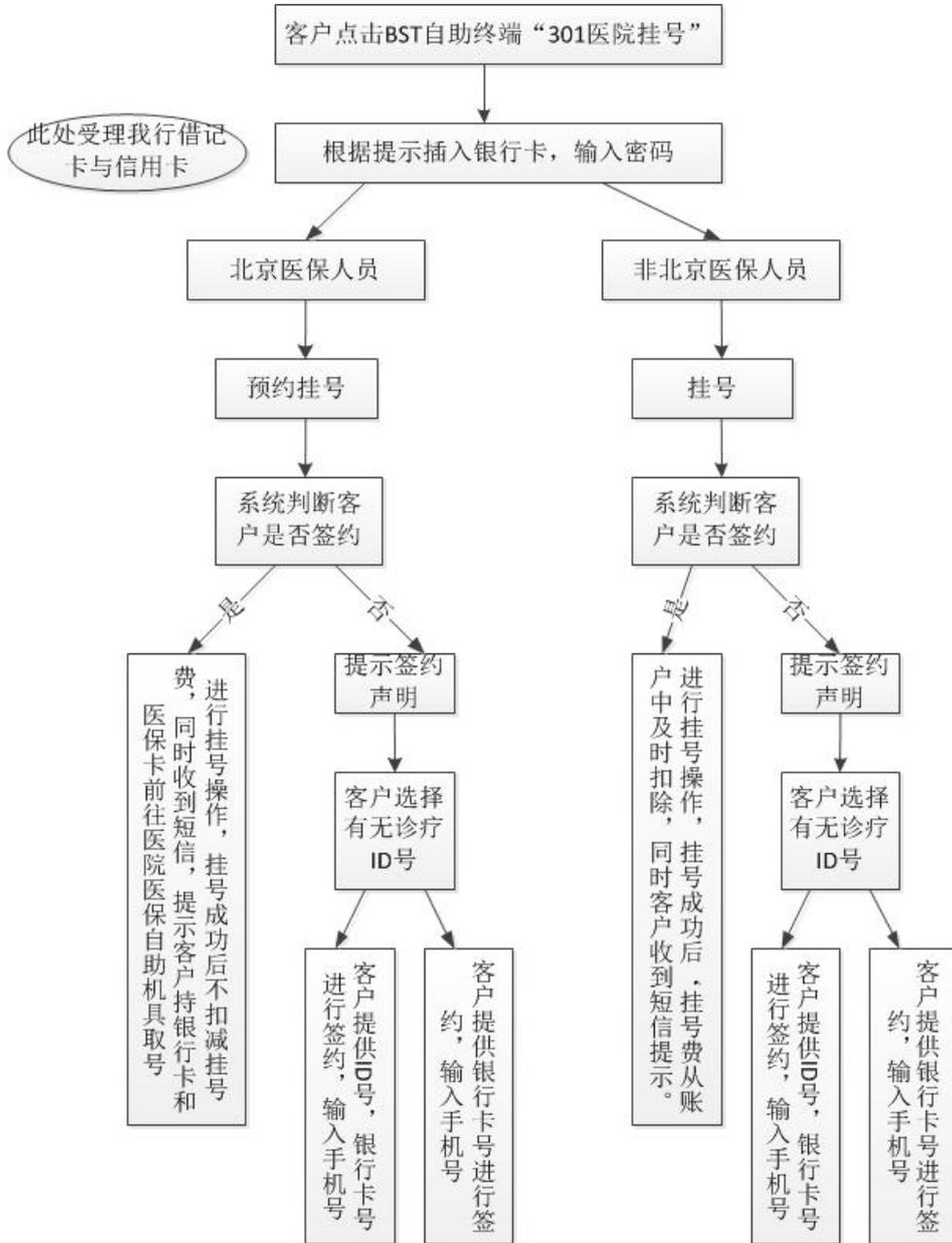
二、301 医院银医服务功能

银医服务具备预约挂号和费用发生地结算两大基本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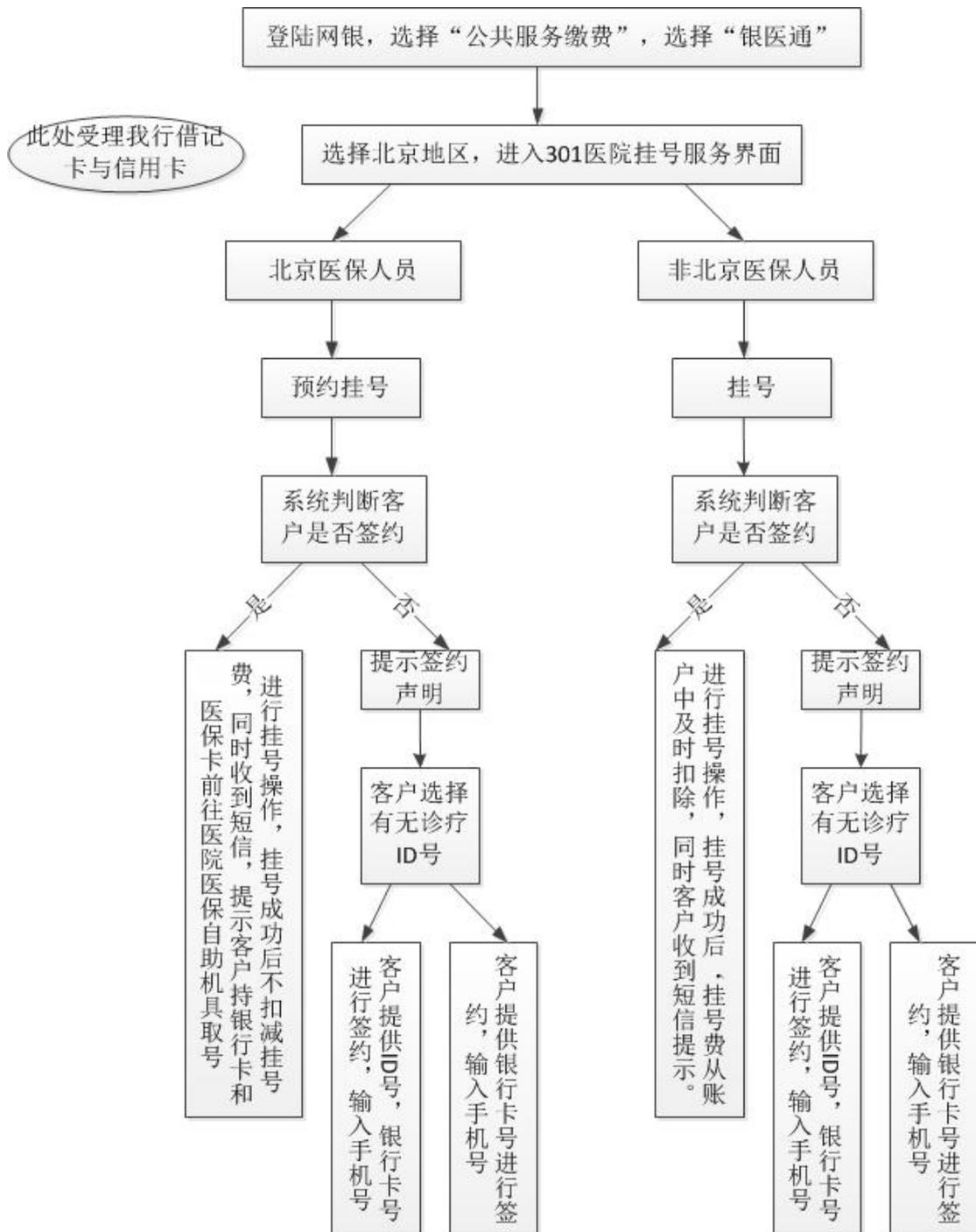
1. 预约挂号功能：您只需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及北京分行网点自助终端（BST）即可轻松完成挂号。

北京医保人员挂号成功后不扣费，收到短信，提示持银行卡及医保卡于指定时间前往医院医保专用自助机具取号，取号扣费；非北京医保人员挂号成功后，挂号费直接从已签约的银行卡账户中扣除，客户收到短信，提示于指定时间前往医院补打号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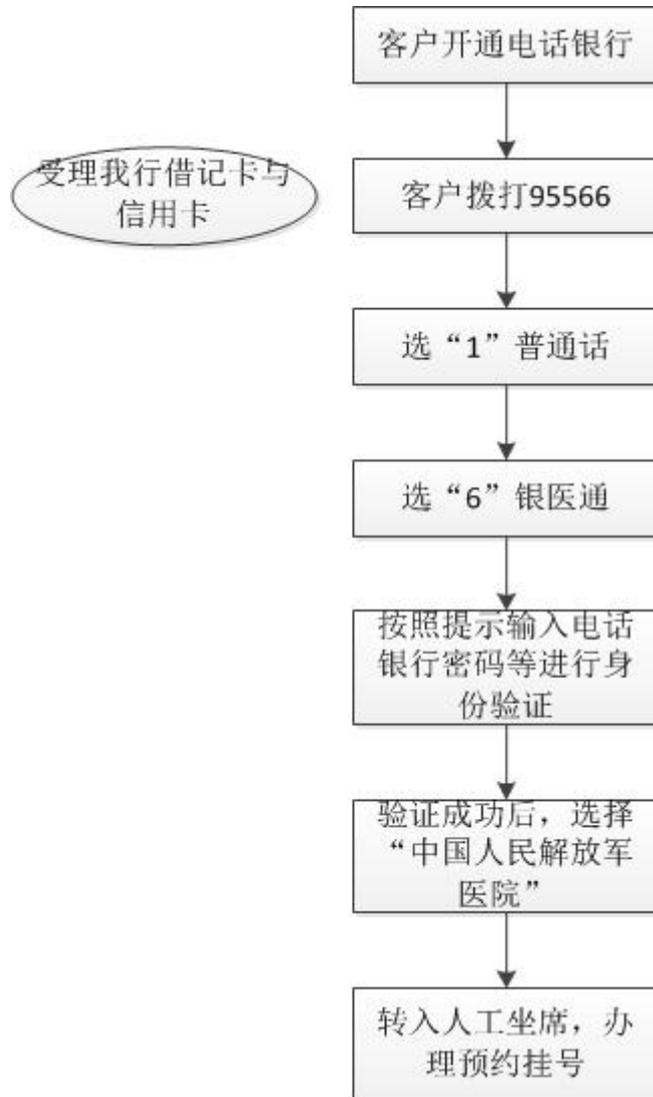
银行网点自助终端（BST）挂号流程图



网上银行预约挂号流程



电话银行预约挂号流程



2. 费用发生地结算功能：您持中国银行银行卡即可在诊室诊疗、药房取药、检查检验等费用发生环节直接缴费结算，无需再次前往窗口排队划价缴费，中国银行根据 301 医院的支付扣款指令及支付扣款金额直接从您实际使用的签约中国银行银行卡账户中扣缴并划转至医院账户。

三、使用银医服务就诊的一般流程是什么？

使用银医服务的一般流程可以分为：预约挂号（包含签约）、取消预约、持卡就诊（费用发生地结算、发票打印）和解约等基本步骤，您可以根据自己实际情况，选择完成其中的操作。

1. 签约

您可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及北京分行网点自助终端（BST）或者 301 医院自助设备等自助渠道签约银医服务。通过网上银行签约的客户需为中国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理财版或贵宾版签约客户，通过电话银行签约的客户需为中国银行电话银行（95566）签约客户。您须阅读 301 医院银医服务《签约声明》，在充分理解并认同该声明后方可签约该服务。

根据您是否提供 301 医院就诊卡 ID 号，签约类型可分为：已有诊疗卡签约和无诊疗卡签约。如果您未在 301 医院开立过诊疗卡，在签约时系统将为您分配一个 301 医院诊疗卡 ID 号；如果您已在 301 医院开立过诊疗卡但忘记就诊卡 ID 号，在签约时选择无诊疗卡签约，系统将自动查找您本人就诊卡 ID 号并完成签约。

2. 预约挂号和取消预约挂号

(1) 预约挂号

您可以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网点自助终端（BST）或 301 医院指定的自助挂号机办理预约挂号。系统首先判定医保身份，您只有选择 301 医院作为定点医疗机构才可通过“北京医保人员”交易通道进行挂号；否则请选择“非北京医保人员”。

您选择挂号后系统将自动判断是否签约，如您未签约则进入签约界面，完成签约后继续进行挂号。通过中国银行自助终端（BST）挂号成功将打印挂号凭条，通过网上银行或者电话银行挂号成功请记录挂号信息，并在就诊前至医院内自助终端打印挂号凭条。

(2) 取消预约挂号

通过中国银行渠道预约挂号或使用签约银医服务的中国银行银行卡在医院自助挂号机上预约挂号的，均可以通过中国银行上述三种渠道取消预约。非北京医保用户取消预约挂号，中国银行在医院确认后，将对应的挂号费用在三个工作日内退回到原扣款账户中。

如您需取消预约，请在预约就诊日前一日 12:00 前办理，超过上述时间中国银行不再受理（关于取消预约受理时间的规定以医院与中

国银行协商的公告为准)，同时请注意保证原扣款账户状态正常以便退款。

3. 持卡就诊

预约挂号成功后，您务必携带挂号时使用的签约中国银行银行卡在规定时间内前往医院候诊，北京医保人员还须携带医保卡。首次就诊的北京医保人员请就诊前先至医院挂号窗口办理激活，以免影响取号及医疗费用的报销。

如需使用费用发生地结算，您可以在医生的指引下，持签约的中行借记卡到费用发生地指定机具上查询并扣划所需支付费用，并直接在费用发生地享受相应的医疗服务（如：取药、化验等）。如需发票，您可通过医院指定的地点或自助设备打印。

4. 解约

客户可随时根据需要，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或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网点自助终端（BST）解除银医服务，解约后根据需要可重新签约。如您不解除签约则该功能长期有效。

四、如何获取挂号信息

挂号信息由 301 医院提供，除 301 医院渠道外，您可通过中国银行北京分行网点自助终端（BST）、网上银行、电话银行获取挂号信息。如发生调整，请您以医院通知为准。

五、如何防范银医服务可能发生的风险？

为防范风险，银医服务限定了费用发生地结算的使用地点，除此之外中国银行提示您：

1. 妥善保管您的中国银行借记卡。如借记卡不慎遗失或被盗，请立即到中国银行营业网点办理挂失；

2. 确保由您本人使用中国银行借记卡，不借与他人使用，借记卡仅限本人就诊使用，不能用于为他人办理就诊业务；

3. 妥善保管您本人的借记卡密码以及电话银行、网上银行密码等在交易中用于识别客户身份的信息要素，不将上述信息要素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或提供给他人使用。